



大地能源

NEEQ:837466

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old Earth New Energy (Tianjin) Group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 1、2016年6月1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功。
- 2、2016年5月11日，公司与阜阳市第五人民医院签订阜阳市第五人民医院冷热源项目投资合作协议，项目总投资3000万，阜阳市第五人民医院与公司各出资1500万，项目建成后每年为医院节省供热制冷运行费用预计440.89万元，折合年节约标煤约7281.8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16697.2吨。目前项目正在施工建设中。
- 3、2016年4月29日，公司与天津市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地热供热施工总承包合同。公司为静海区泰禾世家项目（面积20万平米）进行小区地热供热的工程施工。合同额为1160万元，预计利润为200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施工。
- 4、2015年9月，公司研制的“污水热能采集应（利）用系统”获得天津市科委和财政局联合颁发的“天津市杀手铜产品证书”，今年2月份获得市科委奖励100万元整。

目录

【声明与提示】	1
一、基本信息	2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二、非财务信息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8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3
三、财务信息	15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5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8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备查文件	1、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5、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6、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old Earth New Energy (Tianjin) Group Co.,Ltd.
证券简称	大地能源
证券代码	837466
法定代表人	王安民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中段西侧富裕大厦 2 号楼 25 层 A 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中段西侧富裕大厦 2 号楼 25 层 A 室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刘锦华
电话	022-23510019
传真	022-23510019
电子邮箱	yuanxin724@sina.com
公司网址	www.jindadi.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河西区环湖南道 9 号 9 门 300202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6-01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提供可再生能用（地热能、污水源等）供热制冷的技术开发、设计、运营服务；可再生能源供热制冷所需机电设备及其系统的设计、建筑施工、安装；节能产品、水资源综合利用开发应用的论证及技术咨询、服务；相关配套设备产品的开发、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650,000
控股股东	王安民
实际控制人	王安民 岳风云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223,449.62	27,013,135.47	-54.75%
毛利率	49.34%	33.5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9,886.10	660,258.28	78.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6,427.37	427,351.71	-28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5%	1.6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7%	1.08%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1	71.2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9,605,079.43	120,541,997.66	-9.07%
负债总计	54,265,571.17	66,321,806.17	-18.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463,594.21	54,283,708.11	2.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0	1.07	2.17%
资产负债率	49.51%	55.02%	-
流动比率	1.62	1.45	-
利息保障倍数	2.79	2.9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8,485.46	-25,191,734.07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2	0.89	-
存货周转率	0.24	0.4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07%	0.2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4.75%	-35.80%	-
净利润增长率	78.70%	-78.93%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的清洁能源供热运营服务商，拥有 3 项核心技术，3 项技术即污水源热泵空调技术、地热梯级利用回灌技术和工业余热利用技术等，利用这 3 项技术为居民、房地产企业和工厂等客户提供供热制冷的配套和施工服务。我公司在污水源热泵空调技术方面拥有 6 项专利技术，其中 1 项为发明专利，被认定为全球首创，国际领先。在地热梯级利用回灌技术方面拥有地热灌采管井的结构和施工工艺等 2 项专利、可以使地热水回灌率在 80%以上，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工业余热利用技术方面与天津王静康院士联合成立了院士工作站，形成了针对不同行业的模式化的节能技术。公司通过区域合作、集团合作以及行业合作 3 种方式进行市场拓展。区域合作即着眼于某个区域的整体合作，签署独家的供热协议，利用 3 项核心技术为某个区域提供可再生能源供热整体解决方案。集团合作即和某个房地产集团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对其在全国开展的项目进行跟踪，利用 3 项核心技术为其提供供热制冷施工及配套。行业合作即和行业上下游合作，如和一些热泵厂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一方面可以获得厂家的市场资源，共同开发客户，一方面可以获得比较低的采购价格。公司收入来源主要是通过供热运行和施工获取利润。供热运行即和客户签订供热配套合同，客户在缴纳供热配套费后由金大地进行设计、施工，完成后金大地取得 30-50 年供热运行收费权，通过每年采暖费获取利润。施工即通过招投标等方式为客户供热制冷项目施工，赚取一次性施工利润。

通过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较大变化，只是在国家“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政策和“煤改电”政策的驱动下，公司需要在煤炭清洁化利用和电力替代的技术上有一定的研究，需要寻找一些新的技术合作伙伴，探索一些新的市场。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较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2.3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4.75%，营业成本 619.1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5.49%，营业利润 20.0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5.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8.70%，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628.8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5.04%。

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54.75%，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处行业有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首先供热市场谈判周期较长，一般为 6 个月到 1 年时间，公司上半年的经营情况是公司 2015 年下半年市场的反应，2015 年下半年是全国房地产市场的低迷期，新建项目不断减少，签订合同书较同期下降。其次供热市场上半年是谈判期，下半年是合同实施期，营收的 70%以上都体现在下半年。同时公司在挂牌前后加强了对项目的前期审核，成立了项目评审委员会，对项目的财务指标尤其是回款和利润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因此有选择的放弃了一些非优质项目，这也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营收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公司也在 2016 年调整了一些市场方向，加大了对存量市场和工业市场的开拓，这 2 个新的市场的谈判需要一定的时间，新的合同需要在 2016 年下半年签订，营收有一定的滞后性，需要在 2016 年下半年和 2017 年上半年体现。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628.8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5.04%。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建及在建项目有部分需要垫资的情况，因此出现现金流量金额为负值，但在公司加大应收款收款力度，以及出台相应政策后，有部分项目有回款，故相比去年同期有好转，未来会加大应收款的收款力

度。

三、风险与价值

（一）税收缴纳风险

公司的收入分为建设工程、销售安装、供热制冷、咨询维护，除建设工程缴纳营业税外，其余收入均缴纳增值税。建设工程的委托方有开发商和市供热办，其中为开发商提供建设劳务需要向开发商开发票并按规定缴纳营业税及附加税；为市供热办提供的建设劳务没有开具发票，公司依据天津市人民政府文件（津政发[2012]3 号）规定，在与市供热办合作的建设项目中，将收取的市供热办支付的供热工程建设费视为行政事业性收费，未缴纳营业税及附加税，但公司未取得当地税务局的书面同意，并且也没有找到相关税法的直接免税规定，所以公司与市供热办的建设项目没有缴纳营业税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继续贯彻合法合规经营，依法依规纳税。

（二）税收优惠变动及政策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8 号）规定，自 2011 年供暖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如果国家对供热企业实施的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加强业务管理，增强市场竞争力，降低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存货的账面余额为 49,172,421.15 元，占总资产 44.86%。公司的供热配套设施的施工和安装服务，依据财务准则，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未完工的建造合同，“工程施工”大于“工程结算”金额的部分。由于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大，造成公司在存货上的资金占用率较高。此外未来随着公司业务量增大，公司存货余额的增长幅度将加大，公司由于存货增加而增加的管理压力和资金压力不容忽视。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工程施工的资金回款力度，将回款进度纳入工作考核体系，在合同签订时积极争取有利的条款，对所有项目自合同签订开始即进行高效管理，争取每个项目都能按照约定的项目进度进行施工、安装和回款。

（四）公司经营业绩受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一部分收入来自于冬季供热收入，由于新建小区的入住率的提升，供热收入会每年递增，根据国内相关供热条例的规定，北方的供热期间一般在每年的 11 月 15 号至下一年的 3 月 15 号，供热收入也分摊至供热期间，非供暖季则没有供热收入，致使供热收入呈现明显的季节变化。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在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存在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面对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应扎实做好市场营销工作，通过适当的激励措施，增加工程施工和销售安装服务的营业收入比重，使公司收入对供热收入的依赖性降低，在一定程度上供热季导致业绩波动的影响。

（五）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0,134,351.83 元，由于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造成公司在资金方面的需求增大。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经营情况、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经营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合同管理，理顺内部控制的流程及建立应收账款催收责任制度，将收

回欠款和控制呆坏账纳入绩效考核，降低应收账款的呆坏账风险。

（六）公司所处行业受房地产行业影响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地热能供暖工程的设计、建设、运营；污水源供暖系统的研发、销售；污水源供暖工程的设计、安装。地热能开发利用和房地产开发企业有着紧密的关系，并且“十八大”对于地热能的开发和利用推出了新的政策，如果但国家如果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处于持续调控状态，将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从事新的地热能开发利用方面的项目。公司如不及时调整业务结构，进一步提高非新建项目的地热能业务，可能导致公司的业绩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逐步调整业务结构，减少新建项目的工程建设，按照公司的战略规划，自 2015 年开始，公司已开始逐步调整结构。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安民与岳风云女士，两人为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1.97% 的股权。王安民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安民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岳风云基于与王安民的夫妻关系，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及财务进行不当控制，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或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董事会的管理与运行，降低因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八）资质、认证能否持续获得风险

公司业务的开展依赖于公司所获得的《供热许可证》、特许经营权、探矿权、采矿权等资质。上述资质、认证需要持续获得才能开展经营，如不能持续获得，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的资质涉及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将积极办理各种资质、认证，同时加强与主管机关的沟通，确保正常经营。

（九）诉讼和仲裁风险

公司存在建筑施工业务，可能存在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建筑工程质量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或分包方延迟付款导致公司追索债务，上述责任及追索债务均可能导致潜在诉讼和仲裁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工程质量，提高安全意识，根据相关规定，加强用工管理，积极应对相关风险。

（十）安全施工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地热能供暖工程的设计、建设、运营；污水源供暖系统的研发、销售；污水源供暖工程的设计、安装。工程施工具有一定的固有风险，比如设备失灵、火灾爆炸、作业意外及自然灾害等，考虑到施工现场环境的复杂性和施工设备人为不当操作等潜在因素，公司施工现场有可能出现施工中断、财产及设备损坏和人身伤害等事故。公司虽然已经将所有工程施工分包给相关的分包商，但是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一旦发生施工安全事故，公司作为总承包人需承担一定的法律责任，有可能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分包商制度，选取具有一定自制的分包商，在资质齐全情况下，与分包商明确安全施工规定，落实公司与分包商签订的《安全协议》及公司的《安全施工制度》。

本报告期内已披露风险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王安民	临时拆借	19,590,000.00	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确认，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张路	归还借款	3,160,319.18	是，挂牌前已履行决策和审批程序
天津秦商博物馆	归还借款	9,700.00	是，挂牌前已履行决策和审批程序
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归还借款	615,010.00	是，挂牌前已履行决策和审批程序
王安民、岳风云、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由岳风云通过抵押担保，王安民、岳风云及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	19,000,000.00	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确认，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司	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 证担保		
宋建峰、张红燕、 王安民、岳风云	由宋建峰与妻子张红 燕通过抵押担保，由宋 建峰、张红燕、王安民 及岳风云保证担保	1,300,000.00	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 六次会议补充确认，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王安民、岳风云	担保	2,000,000.00	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 六次会议补充确认，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16 年 3 月份，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经过内部决策程序，向董事长王安民临时拆借 19,590,000.00 元。此事项发生在挂牌前，在报告期内已清偿完毕。

公司在交通银行贷款 1900 万，岳风云提供房产抵押，王安民、岳风云及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在兴业银行贷款 130 万，宋建峰、张红燕提供房产抵押，宋建峰、张红燕、王安民及岳风云提供担保。在天津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 200 万，由公司矽谷港湾房产提供抵押担保，王安民、岳风云提供担保。以上事项均发生在挂牌前，未经过决策程序，本次董事会补充确认，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对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不良影响。未来，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加强公司资金管理，规范相关关联交易，保障公司和股东权益。

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两年一期财务报告中提及的关联交易期后执行情况：其他应付款天津秦商博物馆 9700.00 元、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15,010.00 元、张路 1,991,000.00 元在本期内均已清偿完毕。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依据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二、（二）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报告期内，所有股东均履行了该承诺。

2、依据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五、（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愿意承担由违反上述承诺直接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股份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报告期内，所有人员均履行了该承诺。

3、依据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六、（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采取的具体安排”，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股东认真履行该承诺。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抵押	3,906,909.90	3.32%	公司向天津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抵押房产贷款
累计值	-	3,906,909.90	3.32%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50,000	1.29	0	650,000	1.2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	98.71	0	50,000,000	98.7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454,336	71.96	0	36,454,336	71.96
	董事、监事、高管	34,217,191	67.55	0	34,217,191	67.5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0,650,000	-	0	50,6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安民	31,849,578	0	31,849,578	62.88	31,849,578	0
2	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767,460	0	5,767,460	11.38	5,767,460	0
3	岳风云	4,604,758	0	4,604,758	9.09	4,604,758	0
4	陈骏德	1,918,649	0	1,918,649	3.78	1,918,649	0
5	北京林达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8,173	0	1,458,173	2.87	1,458,173	0
6	新疆金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8,987	0	1,438,987	2.84	1,438,987	0
7	天津日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75,595	0	575,595	1.14	575,595	0
8	裕腾百诺环保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75,595	0	575,595	1.14	575,595	0
9	深圳市海洋财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5,595	0	575,595	1.14	575,595	0

10	朱榕	500,000	0	500,000	0.99	0	500,000
合计		49,264,390	0	49,264,390	97.25	48,764,390	5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王安民与岳风云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为王安民，持有公司 62.87% 股份。

王安民，男，汉族，1962年11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7月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自动控制专业，1983年8月至2000年4月，王安民在天津市水利局先后任技术员、主任科员、副主任、副处长等职的管理工作；期间在美国学习近一年，在天津市委组织部借调工作二年。王安民现为天津市河西区政协委员，兼任天津陕西商会执行会长、天津院士专家促进会副会长、天津环渤海节能减排促进会会长。2000年4月至2004年6月任天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9月，王安民创建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在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王安民与岳风云，二人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71.96% 股份。

王安民，男，汉族，1962年11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7月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自动控制专业，1983年8月至2000年4月，王安民在天津市水利局先后任技术员、主任科员、副主任、副处长等职的管理工作；期间在美国学习近一年，在天津市委组织部借调工作二年。王安民现为天津市河西区政协委员，兼任天津陕西商会执行会长、天津院士专家促进会副会长、天津环渤海节能减排促进会会长。2000年4月至2004年6月任天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9月，王安民创建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岳风云，女，汉族，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7月毕业于郑州粮食学院，学士学位。1985年9月至今在天津市经济贸易学校担任教师。在任教期间，2006年5月至2011年11月在公司担任监事。2011年11月9日至2012年3月22日担任董事，2012年3月至2012年4月在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2012年5月至今，在天津市经济贸易学校担任教师。

在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王安民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4	本科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是
刘锦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本科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是
张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本科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是
杨武林	董事	男	42	大专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否
陈骏德	董事	男	46	研究生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否
宋建峰	董事	男	38	大专	2015年9月29日至 2016年7月16日	是
张路	监事会主席	男	32	大专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是
那兰	监事	女	59	大专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否
平莉	职工监事	女	38	专科	2015年9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是
刘锦华	董事会秘书	男	36	本科	2016年6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是
孙建山	财务总监	男	40	本科	2016年6月29日至 2018年9月28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报告期内宋建峰辞去董事、董秘职务，辞去董事职务自 2016 年 7 月 16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出新的董事朱榕而生效。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 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 股数	期末普通股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 票期权数量
王安民	董事长兼总经理	31,849,578	0	31,849,578	62.87	0
刘锦华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15,119	0	115,119	0.23	0
张勇	董事、副总经理	115,119	0	115,119	0.23	0

陈骏德	董事	1,918,649	0	1,918,649	3.78	0
杨武林	董事	0	0	0	0.00	0
张路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那兰	监事	0	0	0	0.00	0
平莉	职工监事	34,536	0	34,536	0.07	0
孙建山	财务总监	38,373	0	38,373	0.07	0
合计		34,071,374	0	34,071,374	67.25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刘锦华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原董事会秘书辞职
宋建峰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3	3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49	49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七、（一）	2,811,735.50	6,396,969.17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七、（二）	-	-
应收账款	七、（三）	34,737,555.48	31,376,579.80
预付款项	七、（四）	904,681.42	914,581.9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七、（五）	376,589.47	4,508,470.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七、（六）	49,172,421.15	53,092,981.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88,002,983.02	96,289,583.28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七）	603,879.46	1,152,668.9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七、（八）	7,094,256.64	7,593,170.12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七、（九）	4,233,346.39	4,754,530.7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	5,792,328.68	6,804,35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一）	3,578,285.24	3,947,69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二）	30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1,602,096.41	24,252,414.38
资产总计	-	109,605,079.43	120,541,997.66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七、（十三）	22,300,000.00	21,999,9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七、（十四）	14,900,946.62	23,628,573.05
预收款项	七、（十五）	10,988,448.80	10,284,433.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六）	301,268.79	373,838.00
应交税费	七、（十七）	4,829,543.98	5,891,679.41
应付利息	七、（十八）	-	45,029.3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七、（十九）	945,362.98	4,085,186.03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54,265,571.17	66,308,638.92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一)	-	13,167.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13,167.25
负债合计	-	54,265,571.17	66,321,806.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股本	七、(二十)	50,650,000.00	50,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七、(二十一)	2,488,477.70	2,488,477.7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七、(二十二)	805,528.22	805,528.2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三)	1,519,588.29	339,70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55,463,594.21	54,283,708.11
少数股东权益	-	-124,085.95	-63,516.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5,339,508.26	54,220,19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09,605,079.43	120,541,997.66

法定代表人：王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建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建山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2,079,945.25	6,228,069.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八、（一）	34,737,555.48	30,728,767.83
预付款项	-	845,011.60	854,641.9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八、（二）	760,404.72	4,712,928.66
存货	-	49,172,421.15	53,092,981.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87,595,338.20	95,617,389.82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八、（三）	9,738,862.52	11,638,862.52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7,081,871.64	7,575,674.4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4,233,346.39	4,754,530.7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5,601,495.31	6,608,51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559,988.44	3,922,947.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0,215,564.30	34,500,532.67
资产总计	-	117,810,902.50	130,117,922.49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22,300,000.00	21,999,9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4,377,326.26	22,938,166.31

预收款项	-	10,988,448.80	10,284,433.10
应付职工薪酬	-	301,268.79	354,838.00
应交税费	-	4,606,828.02	5,593,400.35
应付利息	-	-	45,029.3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6,289,358.83	10,651,533.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58,863,230.70	71,867,300.44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58,863,230.70	71,867,300.44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50,650,000.00	50,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2,488,477.70	2,488,477.7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805,528.22	805,528.22
未分配利润	-	5,003,665.88	4,306,61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8,947,671.80	58,250,622.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7,810,902.50	130,117,922.4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2,223,449.62	27,013,135.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二十四）	12,223,449.62	27,013,135.4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2,810,917.11	26,094,016.58
其中：营业成本	七、(二十四)	6,191,935.89	17,944,991.1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五)	112,010.36	406,360.05
销售费用	七、(二十六)	877,764.45	1,162,834.03
管理费用	七、(二十六)	5,021,574.38	5,475,769.08
财务费用	七、(二十六)	689,539.80	563,840.54
资产减值损失	七、(二十七)	-81,907.77	540,221.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八)	788,049.86	-84,68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48,789.52	-84,689.1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00,582.37	834,429.72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九)	1,000,000.00	313,252.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	-	39,318.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601.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200,582.37	1,108,363.66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一)	51,625.57	255,419.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48,956.80	852,944.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179,886.10	660,258.28

少数股东损益	-	-30,929.30	192,686.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148,956.80	852,944.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179,886.10	660,258.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30,929.30	192,686.13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三十九）	0.02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三十九）	0.02	0.01

法定代表人：王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建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建山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四）	12,213,558.34	21,120,500.40
减：营业成本	八、（四）	5,926,231.51	13,655,991.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12,010.36	395,559.53
销售费用	-	877,764.45	1,162,834.03

管理费用	-	4,912,498.17	4,643,591.29
财务费用	-	685,770.67	567,405.64
资产减值损失	-	-56,109.92	251,427.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	-244,606.90	443,690.68
加：营业外收入	-	1,000,000.00	313,252.50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37,36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	755,393.10	719,581.18
减：所得税费用	-	58,343.35	48,373.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	697,049.75	671,207.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 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 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 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697,049.75	671,207.20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1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1	0.05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7,217,009.25	23,925,718.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11,768,734.49	15,769,28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985,743.74	39,694,99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7,131,567.41	46,293,495.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606,756.46	3,437,12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256,599.54	2,207,10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14,279,305.79	12,949,00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5,274,229.20	64,886,73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88,485.46	-25,191,73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4,189.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796,863.6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796,863.61	4,18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600.00	1,139,17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2,600.00	1,139,17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94,263.61	-1,134,990.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0,3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59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9,89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9,999,9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714,462.86	530,191.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9,848.9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724,211.82	530,19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34,211.82	24,469,80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628,433.67	-1,856,91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766,299.17	6,776,85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137,865.50	4,919,933.61

法定代表人：王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建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建山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6,511,480.96	16,351,521.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9,833,694.13	15,393,27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345,175.09	31,744,79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7,122,147.41	41,290,580.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492,023.74	2,946,20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232,536.58	2,194,53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655,579.85	10,954,07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3,502,287.58	57,385,39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7,157,112.49	-25,640,597.44

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4,189.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8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00,000.00	4,18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1,139,17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139,17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00,000.00	-1,134,990.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0,3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59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9,89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9,999,9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714,462.86	530,191.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9,848.9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724,211.82	530,19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34,211.82	24,469,80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	-4,191,324.31	-2,305,779.77

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597,399.56	3,712,08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06,075.25	1,406,302.54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公司一部分收入来自于冬季供热收入，由于新建小区的入住率的提升，供热收入会每年递增，根据国内相关供热条例的规定，北方的供热期间一般在每年的 11 月 15 号至下一年的 3 月 15 号，供热收入也分摊至供热期间，非供暖季则没有供热收入，致使供热收入呈现明显的季节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存在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面对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日后会扎实做好市场营销工作，通过适当的激励措施，增加工程施工和销售安装服务的营业收入比重，使公司收入对供热收入的依赖性降低，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供热季导致业绩波动的影响。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中减少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201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与天津市锦熙福商贸有限公司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的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司 95% 的股权（即 190 万元实缴出资）转让，转让价格为 190 万元，协议约定 2016 年 1 月 31 日支付转让款，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就上述转让事项通过了股东会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完成了工商信息变更。处置日净资产为 592,800.65 元。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1）公司 2016 年 7 月 16 日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公司 2015 年度利润暂不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

（2）公司 2016 年 7 月 16 日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选举朱榕、郭忠民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原公司董事宋建峰辞职，通过了选举胡宇柯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3）公司 2016 年 7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任命张晶为公司监事。

（4）公司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金土地供热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已经取得营业执照。

二、报表项目注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011年3月9日，公司名称变更为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系自然人股东王安民、岳风云于2006年5月29日以货币出资方式设立。

初始注册资本300万元，王安民、岳风云分别认缴180万元、120万元，截至2006年5月26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一期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王安民、岳风云分别实际缴纳120万元、80万元，由天津市博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6年5月26日出具津博达验内（2006）2-022号《验资报告》，于2006年5月29日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河西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2010320123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年5月30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王安民、岳风云分别实际缴纳60万元、40万元，天津市正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5月30日出具津正泰验内（2008）第500177号《验资报告》，截止2008年5月30日，公司实收资本300万元，其中：王安民实缴180万元，占比60%；岳风云实缴120万元，占比40%。

2008年8月17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1,000万元，本次增资的700万元的注册资本由王安民以无形资产形式出资，由天津兴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14日出具津兴泰评报字（2008）第200005号《资产评估报告》，无形资产评估价值为722万元，转入实收资本700万元，天津正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8月17日出具津正泰验字（2008）第500281号《验资报告》，王安民已与公司办理了无形资产的所有权过户手续，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其中：王安民实缴880万元，占比88%；岳风云实缴120万元，占比12%。

2011年11月9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股东王安民与陈骏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5%的股权转让给陈骏德。

2012年3月23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250万元，北京富盈天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150万元，新疆金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87.5万元，北京朴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12.5万元，天津市博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3月29日出具津博达验内（2012）125号《验资报告》，增资后，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0 万元，王安民、北京富盈天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岳凤云、新疆金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骏德、北京朴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66.4%、12%、9.6%、7%、4%、1%。

2013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15 万元，张勇以货币形式出资 3 万元，王保平以货币形式出资 3 万元，苗立峰以货币形式出资 3 万元，刘锦华以货币形式出资 3 万元，石光以货币形式出资 3 万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3）第 0603003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65 万元，王安民、北京富盈天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岳凤云、新疆金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骏德、北京朴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张勇、王保平、苗立峰、刘锦华、石光分别持有 65.60%、11.86%、9.48%、6.92%、3.95%、0.99%、0.24%、0.24%、0.24%、0.24%、0.24%。

2015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北京富盈天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 11.86% 的股权转让给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015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新疆金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与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海洋财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裕腾百诺环保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天津日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宋建锋、平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 0.02% 的股权转让给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1.19%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海洋财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1.19% 的股权转让给裕腾百诺环保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持有的 1.19% 的股权转让给天津日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0.03% 的股权转让给宋建锋、持有的 0.07% 的股权转让给平莉，股东苗立峰分别与王丰、孙建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 0.16% 的股权转让给王丰、持有的 0.08% 的股权转让给孙建山。

2015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38 万元，北京林达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38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03 万元。

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由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股本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净资产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65 万元，其中：朱榕以货币形式出资 50 万元、苏重明以货币形式出资 15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65

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各股东的所持股份和持股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1	王安民	31,849,578.00	62.8816
2	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767,460.00	11.3869
3	岳风云	4,604,758.00	9.0913
4	陈骏德	1,918,649.00	3.7881
5	北京林达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8,173.00	2.8789
6	新疆金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438,987.00	2.8410
7	深圳市海洋财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5,595.00	1.1364
8	天津日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75,595.00	1.1364
9	裕腾百诺环保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75,595.00	1.1364
10	朱榕	500,000.00	0.9872
11	北京朴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79,662.00	0.9470
12	苏重明	150,000.00	0.2962
13	宋建锋	145,817.00	0.2879
14	刘锦华	115,119.00	0.2273
15	张勇	115,119.00	0.2273
16	石光	115,119.00	0.2273
17	王保平	115,119.00	0.2273
18	王丰	76,746.00	0.1515
19	孙建山	38,373.00	0.0758
20	平莉	34,536.00	0.0682
	合计	50,650,000.00	100

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取得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换发的注册号为91120000789350330W的《营业执照》。

公司于2015年8月4日成立高青分公司，取得高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70322300002344的《营业执照》，营业场所：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芦湖街道大悦路9号。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公司尚未发生经济业务。

公司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中段西侧富裕大厦 2 号楼 25 层 A 室。

法定代表人:王安民

公司经营范围：地热能、风能、生物能、太阳能、海洋能、光电一体化、新能源材料、能源转换装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设备产品的开发、销售；供热服务；机电设备及空调系统安装；节能产品、水资源综合利用开发应用的论证及技术咨询、服务；凿井、管道、防腐保温工程、园林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承包、施工；土石方工程；工程监理；工程预决算；机械电子设备（小轿车除外）、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酒店企业管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7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证书编号：B2184012010304《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09/10、特种专业工程（限管道定向穿越）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04/09、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04/09、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12/11、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12/11；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取得天津市供热办公室颁发的证书编号：津热许字第 0009 号《天津市供热许可证》，许可等级为：三级；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以及天津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512000550。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滨州金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利津城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告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未发现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及因素。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按历史成本计量。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确定现金等价物的标准。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

（八）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E、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进

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G、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股权关系划分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

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并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领用原材料，采用月末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根据工程项目采用个别计价法归集确定其实际成本。工程施工成本核算以所订立的单项合同为对象。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预计合同损失：每年末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的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

未准备。工程施工的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方法：年末，对工程施工项目进行逐项检查，对于工程成本无法收回的，按无法收回的成本计提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

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

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机器设备	10	5
运输设备	5	5
办公设备	4	5
其他设备	5-10	5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

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公司的无形资产摊销年限：采矿权（探矿权）为许可证使用年限；专利权为10年；软件为3年。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研究与开发

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3-10 年)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已经发生但尚未取得采矿权（探矿权）许可证的支出暂时列报为长期待摊费用，按照预计许可证使用年限摊销。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

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十九）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收入

1、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

够可靠地计量。

2、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金额；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成本的方法。公司采用已完成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认定标准：

如果同时具备以下四个条件，则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总收入一般根据建造承包商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的合同总金额来确定，如果在合同中明确规定了合同总金额，且订立的合同是合法有效的，则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反之，合同总收入不能可靠地计量。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企业能够收到合同价款，表明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合同价款能否收回，取决于客户与建造承包商双方是否都能正常履行合同。

如果客户与建造承包商有一方不能正常履行合同，则表明建造承包商可能无法收回工程价款，不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的条件。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否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关键在于建造承包商能否做好建造合同成本核算的各项基础工作和准确计算合同成本。如果建造承包商能够做好建造合同成本核算的各项基础工作，准确核算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划清当期成本与下期成本的界限、不同成本核算对象之间成本的界限、未完合同成本与已完合同成本的界限，则说明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反之，则说明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不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合同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要求建造承包商已经和正在为完成合同而进行工程施工，并已完成了一定的工程量，达到了一定的工程完工进度，对将要完成的工程量也能够作出科学、可靠的测定。如果建造承包商尚未动工或刚刚开工，尚未形成一定的工程量，对将要完成的工程量不能够作出科学、可靠的测定，则表明合同完工进度不能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认定标准：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分类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四）租赁

1、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满足下列标准之一的，认定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2、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二十五）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无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2. 公司本期无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六、 税项

主要税种和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销售安装 11、供热 13、劳务 6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子公司 25、母公司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3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防洪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母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获得证书编号为 GR20151200055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5 年至 2018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

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8 号）规定，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

七、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期初”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期”系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现金：	9,836.28	15,228.97
银行存款：	2,128,029.22	5,751,070.20
其他货币资金：	673,870.00	630,670.00
合 计	2,811,735.50	6,396,969.1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友利银行保函保证金	673,870.00	630,670.00
合 计	673,870.00	630,670.00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如下：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期末公司终止确认的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种 类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600,000.00

注：公司本期累计背书给他方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650,000.00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

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或他方，因此公司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分类：

种 类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82,212.34	100	4,905,632.54	13.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6,282,212.34	--	4,905,632.54	--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34,351.83	100	5,396,796.35	13.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0,134,351.83	--	5,396,796.35	--

（1） 期末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272,103.41	5	963,605.17	14,092,401.40	5	704,620.07
1 至 2 年	11,526,094.07	10	1,152,609.41	12,017,993.91	10	1,201,799.39

2 至 3 年	6,912,700.46	20	1,382,540.09	8,717,067.57	20	1,743,413.51
3-4 年	1,050,824.43	50	525,412.22		50	
4-5 年		80		994,749.46	80	795,799.57
5 年以上	1,372,629.46	100	1,372,629.46	460,000.00	100	460,000.00
合 计	40,134,351.83	--	5,396,796.35	36,282,212.34	--	4,905,632.54

(3) 期末公司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1,163.81 元。

2、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期末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天津景浩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56,542.25	25.80	1 年以内
天津市东丽软件园建设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33,128.00	0.08	1 年以内
		6,507,825.01	16.22	1 至 2 年
天津市凯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7,200.00	1.14	1 年以内
		4,778,479.06	11.91	1 至 2 年
天津盛世惠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1,616.22	7.35	1 年以内
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6,621.00	6.10	2 至 3 年
合计		27,531,411.54	68.60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45,011.60	82.35	718,581.90	78.57
1 至 2 年	59,669.82	6.60	196,000.00	21.43
2 至 3 年	100,000.00	11.05		
3 年以上				
合 计	904,681.42	100.00	914,581.90	100.00

2、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天津市龙脉水资源咨询中心	非关联方	200,000.00	22.11	1年以内
天津深长城睿商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0	14.92	1年以内
天津热调十三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940.00	14.47	1年以内
上海华恩利热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1.05	2至3年
天津市青龙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85,829.99	9.49	1年以内
合计		651,769.99	72.04	

3、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种 类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73,884.29	100	865,413.71	16.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373,884.29	--	865,413.71	--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8,931.60	100	292,342.13	43.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68,931.60	--	292,342.13	--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6,155.11	5	8,807.76	3,737,074.29	5	186,853.71
1 至 2 年	13,069.69	10	1,306.97	249,120.00	10	24,912.00
2 至 3 年	99,120.00	20	19,824.00	223,990.00	20	44,798.00
3 至 4 年	166,886.80	50	83,443.40	1,073,700.00	50	536,850.00
4 至 5 年	173,700.00	80	138,960.00	90,000.00	80	72,000.00
5 年以上	40,000.00	100	40,000.00		100	
合 计	668,931.60	--	292,342.13	5,373,884.29	--	865,413.71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73,071.58 元。

2、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368,406.80	1,598,510.00
备用金	143,495.07	64,545.41
个人借款	113,800.00	523,469.69
滨州市金土地转让款		1,900,000.00
暂借款		1,250,429.50
代收代付	43,229.73	36,929.69
合 计	668,931.60	5,373,884.29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5、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山西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173,700.00	保证金	25.97	4至5年
李汪	95,000.00	个人借款	14.20	2至3年
蒲淑芳	90,000.00	备用金	13.45	1年以内
天津富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486.80	押金	13.23	3至4年
天津祥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保证金	7.47	3至4年
合计	497,186.80		74.32	

公司本期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发出商品	3,305,226.20		3,305,226.20
库存商品	688,942.51		688,942.51
低值易耗品			
工程施工	49,098,813.12		49,098,813.12
合计	53,092,981.83		53,092,981.83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发出商品	3,956,508.26		3,956,508.26
库存商品	688,942.51		688,942.51
低值易耗品			
工程施工	44,526,970.38		44,526,970.38
合计	49,172,421.15		49,172,421.15

注：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其累计已发生成本 87,150,006.22 元，累计已确认毛利 33,205,096.86 元，无预计损失，已办理结算金额 75,828,132.70 元。

2、经减值测试，各期末存货均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603,879.46	1,152,668.98
小 计	603,879.46	1,152,668.9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603,879.46	1,152,668.98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核算方法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收益	宣告现金红利	期末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合 计	1,100,000.00		1,152,668.98	-548,789.52		603,879.46	--
联营企业	1,100,000.00		1,152,668.98	-548,789.52		603,879.46	--
天津市清洁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1,100,000.00	权益法	1,152,668.98	-548,789.52		603,879.46	22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原价

类 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因处置子公司转出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4,153,525.47				4,153,525.47
运输设备	2,571,144.33				2,571,144.33
办公设备	603,804.46	2,600.00	9,474.80	9,474.80	596,929.66
机器设备	2,591,624.00				2,591,624.00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因处置子公司转出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设备	103,932.48				103,932.48
合计	10,024,030.74	2,600.00	9,474.80	9,474.80	10,017,155.94

(2)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因处置子公司转出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46,615.57	98,646.23			345,261.80
运输设备	1,244,171.97	214,527.80			1,458,699.77
办公设备	376,119.41	60,383.75	4,621.24	4,621.24	431,881.92
机器设备	471,891.54	123,102.14			594,993.68
其他设备	92,062.13				92,062.13
合计	2,430,860.62	496,659.92	4,621.24	4,621.24	2,922,899.30

(3) 固定资产净值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3,906,909.90	3,808,263.67
运输设备	1,326,972.36	1,112,444.56
办公设备	227,685.05	165,047.74
机器设备	2,119,732.46	1,996,630.32
其他设备	11,870.35	11,870.35
合计	7,593,170.12	7,094,256.64

2、固定资产抵押受限情况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其中：1、房屋建筑物	3,906,909.90		98,646.23	3,808,263.67
合计	3,906,909.90		98,646.23	3,808,263.67

其他说明：公司向天津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抵押房产，抵押合同编号：2015 年抵字第 19 号。抵押物为东丽区矽谷港湾 B 区 B1 区-25-3 房产，建筑面积 286.81 平方米，新的房地证号：津（2015）东丽区不动产权第 1011743 号，抵押期间为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

3、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7、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2,310,185.44			12,310,185.44
其中：采灌井地面装置	7,220,000.00			7,220,000.00
用友软件 U8	30,485.44			30,485.44
采矿权（探矿权）	4,399,700.00			4,399,700.00
设置有滚筒格栅栏的城市污水水利自清装置	660,000.00			66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7,555,654.69	521,184.36		8,076,839.05
其中：采灌井地面装置	6,422,558.17	426,716.34		6,849,274.51
用友软件 U8	20,323.18	5,080.92		25,404.10
采矿权（探矿权）	452,773.34	89,387.10		542,160.44
设置有滚筒格栅栏的城市污水水利自清装置	660,000.00			660,0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采灌井地面装置				
用友软件 U8				
采矿权（探矿权）				
设置有滚筒格栅栏的城市污水水利自清装置				
四、账面价值合计	4,754,530.75			4,233,346.39
其中：采灌井地面装置	797,441.83			370,725.49
用友软件 U8	10,162.26			5,081.34
采矿权（探矿权）	3,946,926.66			3,857,539.56
设置有滚筒格栅栏的城市污水水利自清装置				

2、公司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摊销年限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减少的原因
-----	------	--------	-------	-------	------	--------	-------

富裕大厦 25 楼装修费	3	443,513.03		295,675.38		147,837.65	
立达热站大修费	5	6,165,004.28		711,346.62		5,453,657.66	
滨州香格水岸绿洲供热站探矿权	20	195,833.35		4,999.98		190,833.37	
合计		6,804,350.66		1,012,021.98		5,792,328.68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弥补亏损				
应付账款暂估(尚未取得发票的成本费用)	2,403,687.22	16,024,581.47	2,741,262.22	18,275,081.47
预提营业税及附加	313,908.53	2,092,723.55	330,876.20	2,205,841.34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860,689.49	5,689,138.48	875,555.45	5,771,046.25
合计	3,578,285.24	23,806,443.50	3,947,693.87	26,251,969.06

2、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67.25	52,668.98
合计			13,167.25	52,668.98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子公司亏损	82,384.06	174,387.60
合计	82,384.06	174,387.60

说明：由于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投资款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抵押借款	22,300,000.00	21,999,9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22,300,000.00	21,999,900.00

2、保证、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或抵押人	借款日至还款日	年利率	款项用途
天津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	房产、王安民、岳凤云	2015/12/14-2016/12/13	6.09%	补充流动资金
交通银行天津市分行	19,000,000.00	奇威热力、王安民、岳凤云	2016/3/14-2017/3/9	5.87%	支付工程款
兴业银行天津分行	1,300,000.00	宋建峰、张红燕、王安民、岳凤云	2016/2/2-2017/1/12	6.09%	支付工程款
合 计	22,300,000.00	--	--	--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035,589.17	60.64	16,888,190.34	71.47
1-2年(含2年)	2,705,435.64	18.16	4,611,275.67	19.52
2-3年(含3年)	1,138,513.71	7.64	1,743,691.18	7.38
3-4年	1,642,412.24	11.02	357,170.36	1.51
4-5年	350,750.36	2.35	15,450.00	0.07
5年以上	28,245.50	0.19	12,795.50	0.05
合 计	14,900,946.62	100.00	23,628,573.05	100.00

2、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70,529.76	未结算完
天津市永硕管道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718,400.00	未结算完
天津津通换热成套设备有限 公司	508,304.00	未结算完
北京津能塑力电缆有限公司	418,698.07	未结算完
天津市河北区悦盛通达阀门销 售经营部	316,911.68	未结算完
合 计	3,332,843.51	--

3、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天津市永硕管道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2,079,000.00	1年以内	13.95
	718,400.00	3-4年	4.82
河北陆海钻井有限公司	2,194,868.38	1年以内	14.73
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70,529.76	1-2年	9.20
天津市富来普金属制品有限 公司	1,055,059.41	1年以内	7.08
天津孚美孚森机电设备工程 有限公司	808,000.00	1年以内	5.42
合 计	8,225,857.55	--	55.20

4、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十五）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余额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394,938.04	76.40	10,284,433.10	100.00
1-2年（含2年）	2,593,510.76	23.60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10,988,448.80	100.00	10,284,433.10	100.00

2、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5名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比例 (%)
天津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1,836,087.92	1年以内	16.71
	2,515,732.98	1-2年	22.89
天津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00,827.11	1年以内	30.04
安恒环境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77,777.78	1-2年	0.71
郝木华	7,948.00	1年以内	0.07
李娜	7,750.00	1年以内	0.07
合 计	7,746,123.79	--	70.49

3、期末预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3,838.00	2,321,704.74	2,394,273.95	301,268.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2,482.51	212,482.5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73,838.00	2,534,187.25	2,606,756.46	301,268.79

2、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373,838.00	2,047,070.95	2,119,640.16	301,268.79
二、职工福利费		11,159.30	11,159.30	
其中：非货币性福利				
三、社会保险费		100,530.39	100,530.39	
1. 医疗保险		88,732.25	88,732.25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2. 工伤保险费		5,727.55	5,727.55	
3. 生育保险费		6,070.59	6,070.59	
四、住房公积金		102,465.60	102,465.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478.50	60,478.50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73,838.00	2,321,704.74	2,394,273.95	301,268.79

3、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养老保险		201,177.76	201,177.76	
二、失业保险		11,304.75	11,304.75	
合 计		212,482.51	212,482.51	

(十七)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834,754.97	348,886.75	356,722.64	826,919.08
营业税	2,184,465.98	61,729.88	154,296.55	2,091,899.31
企业所得税	2,432,569.42	-304,615.81	636,594.86	1,491,35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324.52	27,074.10	35,771.34	219,627.28
房产税	42.00		42.00	
土地使用税	40.00		40.00	
个人所得税	13,345.17	89,652.97	93,941.15	9,056.99
教育费附加	99,068.68	11,603.19	15,330.58	95,341.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045.78	7,735.46	10,220.38	63,560.86
其他税费	33,022.89	3,897.73	5,140.20	31,780.42
合 计	5,891,679.41	245,964.27	1,308,099.70	4,829,543.98

注：母公司依据天津市人民政府文件（津政发[2012]3 号）规定，在与政府供热办合作的建设项目中，将收取的政府供热办支付的供热工程建设费视为行政事业性收费，未缴纳营业税及附加税。

（十八）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029.33
企业借款利息		
合 计		45,029.33

（十九）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9,020.78	3.07	2,701,771.03	66.14
1-2 年（含 2 年）	287,637.20	30.43	1,302,840.00	31.89
2-3 年（含 3 年）	548,130.00	57.98	80,575.00	1.97
3-4 年	80,575.00	8.52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945,362.98	100.00	4,085,186.03	100.00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615,010.00
代收代付	178,366.06	178,352.00
暂借款	551,996.92	2,656,975.07
股东暂借款	215,000.00	634,848.96
合计	945,362.98	4,085,186.03

3、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 5 名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刘树新	370,000.00	2-3 年	39.14	暂借款

王安民	215,000.00	1-2 年	22.74	股东暂借款
玉圭园（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78,130.00	2-3 年	18.84	代收代付
滨州市金土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04.00	1 年以内	1.29	暂借款
	72,437.20	1-2 年	7.66	
	80,575.00	3-4 年	8.52	
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司	15,574.72	1 年以内	1.65	暂借款
合 计	943,920.92	--	99.84	

4、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见附注十、（六）

（二十）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转股	股改增加	小计	
王安民	31,849,578.00					31,849,578.00
岳凤云	4,604,758.00					4,604,758.00
北京朴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79,662.00					479,662.00
新疆金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438,987.00					1,438,987.00
刘锦华	115,119.00					115,119.00
张勇	115,119.00					115,119.00
石光	115,119.00					115,119.00
王保平	115,119.00					115,119.00
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767,460.00					5,767,460.00
深圳市海洋财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5,595.00					575,595.00
天津日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75,595.00					575,595.00
裕腾百诺环保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75,595.00					575,595.00
宋建锋	145,817.00					145,817.00
王丰	76,746.00					76,746.00
平莉	34,536.00					34,536.00
孙建山	38,373.00					38,373.00
北京林达同创投资发展有限	1,458,173.00					1,458,173.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转股	股改增加	小计	
公司						
陈骏德	1,918,649.00					1,918,649.00
苏重明	150,000.00					150,000.00
朱榕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650,000.00					50,650,000.00

其他说明：本期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二十一）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 溢价	1,588,477.70			1,588,477.70
二、股权激励	900,000.00			900,000.00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 转入				
合 计	2,488,477.70			2,488,477.70

（二十二）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805,528.22			805,528.22
任意盈余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				
合 计	805,528.22			805,528.22

（二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期初余额	339,702.19	1,000,982.47
本期增加额	1,179,886.10	8,722,733.86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179,886.10	8,722,733.86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9,384,014.14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805,528.22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8,578,485.92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519,588.29	339,702.19

（二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223,449.62	27,013,135.47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2,223,449.62	27,013,135.47
主营业务成本	6,191,935.89	17,944,991.11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6,191,935.89	17,944,991.11

1、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设工程	2,051,363.00	1,743,612.69	10,806,500.00	7,784,705.50
供热制冷	10,144,016.36	4,448,323.20	15,003,339.49	9,230,712.77
销售安装			1,162,393.16	902,106.84
咨询及维护	28,070.26		40,902.82	27,466.00
合 计	12,223,449.62	6,191,935.89	27,013,135.47	17,944,991.11

2、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12,223,449.62	6,191,935.89	25,933,498.60	17,470,284.88
华东地区			1,079,636.87	474,706.23
合 计	12,223,449.62	6,191,935.89	27,013,135.47	17,944,991.11

3、本期累计前五名项目的营业收入情况：

合同项目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东丽软件园（矽谷港湾）	32,799,055.85	21,210,095.27	11,588,960.58
北辰科技园供热配套	23,263,575.58	16,976,851.27	6,286,724.31
天津凌奥创意产业园三期及南商业带项目供热二次管网	21,521,206.00	15,165,196.17	6,356,009.83
（玉圭园）麒麟商业中心地热供热制冷工程	11,760,000.00	10,217,760.00	1,542,240.00
北辰丰电产业园外网施工	7,978,108.06	5,869,010.76	2,109,097.30
合计	97,321,945.49	69,438,913.47	27,883,032.02

4、本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天津市众元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2,051,363.00	16.78
天津市金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	3.07
广发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617,140.65	5.05
天津河东美福安医院	161,968.13	1.33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社区建设服务中心	33,800.00	0.28
合计	3,239,271.78	26.51

(二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1,729.88	348,251.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74.10	28,705.47
教育费附加	11,603.19	14,701.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35.46	9,800.98
其他税费	3,867.73	4,900.49
合 计	112,010.36	406,360.05

(二十六)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60,514.73	635,755.49
养老保险	35,684.28	60,737.60
失业保险	1,799.68	3,289.88
医疗保险	19,796.48	33,152.68
生育险	899.84	2,429.51
工伤险	989.84	1,518.44
住房公积金	17,538.00	17,170.00
差旅费	92,459.90	71,521.70
办公费	25,139.50	34,323.61
车辆使用费	52,327.67	69,914.02
邮电费	704.00	6,152.00
修理费	79,535.73	142,29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66,940.80	80,398.20
职工福利费		60.00
其他费用	23,434.00	4,120.90
合 计	877,764.45	1,162,834.03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046,760.40	1,382,397.56
养老保险	109,062.44	191,009.34
医疗保险	39,902.28	40,802.09
失业保险	3,627.48	3,739.96
生育险	1,813.74	2,969.46
工伤险	1,995.11	1,855.92
住房公积金	51,444.00	51,056.80
职工福利费	10,056.50	79,032.68
教育经费	57,513.62	
差旅费	41,179.70	103,708.05
办公费	372,108.47	474,797.74
交通费	124,555.21	268,734.50
通讯费	21,001.11	36,952.31
修理费	6,400.00	2,800.00
水电气费	6,636.10	99,003.16
业务招待费	88,267.30	141,667.70
租赁费	283,569.44	533,620.80
折旧费	355,959.76	378,046.24
摊销	312,119.94	290,500.93
工会经费	2,294.88	12,891.60
中介顾问费	1,053,178.20	308,679.24
税金	24,042.96	27,430.18
其他费用	110,364.18	90,171.30
研发费	897,721.56	953,901.52
合 计	5,021,574.38	5,475,769.08

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9,433.53	530,191.89
减：利息收入	2,842.69	11,681.86
其他支出	22,948.96	45,330.51
合 计	689,539.80	563,840.54

(二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1,907.77	540,221.77
合 计	-81,907.77	540,221.77

(二十八)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利润	-548,789.52	-84,689.17
二、子公司处置损益	1,336,839.38	
合 计	788,049.86	-84,689.17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1,0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0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其他		13,252.50	
合 计	1,000,000.00	313,252.50	1,000,000.00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 明
-----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 明
河西财政局下发科委批复第六批科技支撑项目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热能采集应（利）用系统研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00,000.00	300,000.00	--

（三十）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01.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01.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滞纳金			
债务重组损失			
付赔偿款		37,716.96	
其他			
合 计		39,318.56	

（三十一）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04,615.81	-439,823.11
递延所得税调整	356,241.38	695,242.36
其他		
合 计	51,625.57	255,419.2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0,582.37	1,108,363.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0,087.36	166,254.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165.01	38,878.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6,495.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121.05	13,237.11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69,086.67	-71,542.6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80.56	1,139.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384.06	107,452.26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1,625.57	255,419.25

（三十二）现金流量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1,000,000.00	300,000.00
往来	10,765,891.80	15,457,598.15
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等	2,842.69	11,681.86
合计	11,768,734.49	15,769,280.0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	2,785,177.81	5,970,055.94
往来	11,494,127.98	6,978,945.35
合计	14,279,305.79	12,949,001.29

3、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8,956.80	852,944.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907.77	540,221.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6,659.92	498,119.86
无形资产摊销	521,184.36	426,392.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2,021.98	414,29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1.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9,433.53	530,191.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8,049.86	84,689.17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408.63	695,24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67.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0,560.68	2,159,423.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0,805.91	-11,004,298.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24,392.39	-20,390,557.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8,485.46	-25,191,734.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37,865.50	4,919,933.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66,299.17	6,776,850.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8,433.67	-1,856,916.40

4、披露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2,137,865.50	4,919,933.61
其中：库存现金	9,836.28	69,414.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28,029.22	4,850,519.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7,865.50	4,919,933.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三）合并范围及变化

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中减少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201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与天津市锦熙福商贸有限公司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的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司 95%的股权（即 190 万元实缴出资）转让，转让价格为 190 万元，协议约定 2016 年 1 月 31 日支付转让款，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就上述转让事项通过了股东会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完成了工商信息变更。处置日净资产为 592,800.65 元。

（三十四）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20 万	天津	供热服务	99%	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津城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万	山东利津	供热服务	80%	80%		设立
滨州金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万	山东滨州	供热服务	55%	55%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表决权比例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配利润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	1%	-8,325.68		64,423.89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奇威热力 新技术开发有 限公司	5,552,038.34	914,799.61	6,466,837.95	24,449.06		24,449.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 限公司		-832,567.93	-832,567.93	200,783.29

4、在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企业名 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核算方 法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市清洁 能源供热有 限公司	500 万	天津	供热服务	权益法		22%	设立

5、在合营企业、联营企业财务信息

联营企业名称	期末投资账面价值	期末按持股比例享有的留存 收益
天津市清洁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603,879.46	-496,120.54

(三十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 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 比例
王安民	控股股东	自然人	62.8816%	62.8816%
岳风云	控股股东妻子	自然人	9.0913%	9.0913%
合计			71.9729%	71.9729%

2、本企业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	地热新能源	99.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津城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津县	地热新能源	80.00%	设立
滨州金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滨州市	地热新能源	55.00%	设立

3、不存在控制与被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陈俊德	董事
杨武林	董事
刘锦华	董事、副总经理
张勇	董事、副总经理
宋建锋	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路	监事会主席
那兰	监事
平莉	监事
王延军	王安民的弟弟
岳凤琴	岳风云的妹妹
张红燕	宋建锋的妻子
天津金满大地新能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天津秦商博物馆	王安民控制的个人独资企业
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前 12 个月内王延军控制过的公司
天津市九福源商贸有限公司	前 12 个月内张路、岳风云、李侠控制过的公司
天津环渤海节能减排促进会	王安民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社团法人

4、关联担保、抵押情况

保证金额	被保证方名称	抵押担保方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保证形式
19,000,000.00	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民	2016/3/14	2017/3/9	保证
		岳风云	2016/3/14	2017/3/9	抵押、保证
		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16/3/14	2017/3/9	保证
1,300,000.00	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宋建锋、张红燕	2016/2/2	2017/1/12	抵押、保证
		王安民、岳风云	2016/2/2	2017/1/12	保证

保证金额	被保证方名称	抵押担保方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保证形式
2,000,000.00	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民、岳风云	2015/12/14	2016/12/13	保证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8,264.89	331,05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项目余额

(1)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前 12 个月内受王延军控制	1,370,529.76	3,321,712.44
天津市九福源商贸有限公司	前 12 个月内受股东岳风云及张路控制	9,380.96	3,445,380.96
合计		1,379,910.72	6,767,093.40

(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王安民	控股股东	215,000.00	634,848.96
天津秦商博物馆	同一实际控制人		9,700.00
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前 12 个月内受王延军控制		615,010.00
张路	监事会主席		1,991,000.00
合计		215,000.00	3,250,558.96

7、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安民	拆入资金	19,590,000.00	11,357,410.96
	拆出资金	20,009,848.96	11,072,562.00
张路	拆出资金	3,160,319.18	4,693,991.56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秦商博物馆	拆出资金	9,700.00	
天津九鹏能源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拆出资金	615,010.00	

（三十六）或有事项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十七）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十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 2016 年 7 月 16 日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公司 2015 年度利润暂不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

2、公司 2016 年 7 月 16 日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选举朱榕、郭忠民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原公司董事宋建峰辞职，通过了选举胡宇柯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3、公司 2016 年 7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任命张晶为公司监事。

4、公司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金土地供热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已经取得营业执照。

（三十九）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6,839.38	-1,601.60
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0	3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64.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336,839.38	273,933.94
所得税影响额	350,525.91	41,090.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72
合计	1,986,313.47	232,906.5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 2016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	-0.02	-0.02

公司 2015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	0.01	0.01

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分类：

种 类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86,575.33	100	4,857,807.50	13.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5,586,575.33	--	4,857,807.50	--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34,351.83	100	5,396,796.35	13.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0,134,351.83	--	5,396,796.35	--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272,103.41	5	963,605.17	13,657,628.23	5	682,881.41
1 至 2 年	11,526,094.07	10	1,152,609.41	11,757,130.07	10	1,175,713.01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6,912,700.46	20	1,382,540.09	8,717,067.57	20	1,743,413.51
3-4 年	1,050,824.43	50	525,412.22		50	
4-5 年		80		994,749.46	80	795,799.57
5 年以上	1,372,629.46	100	1,372,629.46	460,000.00	100	460,000.00
合 计	40,134,351.83	--	5,396,796.35	35,586,575.33	--	4,857,807.50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538,988.85 元

2、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4、期末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天津景浩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56,542.25	25.80	1 年以内
天津市东丽软件园建设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33,128.00	0.08	1 年以内
		6,507,825.01	16.22	1 至 2 年
天津市凯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7,200.00	1.14	1 年以内
		4,778,479.06	11.91	1 至 2 年
天津盛世惠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1,616.22	7.35	1 年以内
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6,621.00	6.10	2 至 3 年
合计		27,531,411.54	68.60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种 类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种 类	期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7,182.37	100	814,253.71	14.73
其中：账龄组合	5,130,584.29	92.82	814,253.71	15.87
关联方组合	396,598.08	7.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527,182.37	--	814,253.71	--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9,559.66	100	219,154.94	22.37
其中：账龄组合	496,887.90	50.37	219,154.94	44.11
关联方组合	482,671.76	49.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79,559.66	--	219,154.94	--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411.41	5	8,770.57	3,657,074.29	5	182,853.71
1 至 2 年	3,069.69	10	306.97	154,120.00	10	15,412.00
2 至 3 年	4,120.00	20	824.00	195,690.00	20	39,138.00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至 4 年	140,586.80	50	70,293.40	1,073,700.00	50	536,850.00
4 至 5 年	173,700.00	80	138,960.00	50,000.00	80	40,000.00
5 年以上		100			100	
合 计	496,887.90	--	219,154.94	5,130,584.29	--	814,253.71

(3) 组合中属于受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组合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关系
利津城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368,305.38	360,598.08	子公司
滨州金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366.38	36,000.00	子公司
合 计	482,671.76	396,598.08	

(4)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595,098.77 元

2、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18,406.80	1,478,510.00
备用金	135,995.07	64,545.41
个人借款		407,669.69
应收股权转让款		1,900,000.00
合并关联方	482,671.76	396,598.08
暂借款		1,242,929.50
代收代付款	42,486.03	36,929.69
合 计	979,559.66	5,527,182.37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期末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5、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	------	------	-------------------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利津城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7,707.30	合并关联方往来	0.79	1 年以内
	360,598.08		36.81	3-4 年
山西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173,700.00	保证金	17.73	4 至 5 年
滨州金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78,366.38	合并关联方往来	8.00	1 年以内
	36,000.00		3.68	3-4 年
蒲淑芳	90,000.00	备用金	9.19	1 年以内
天津富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486.80	押金	9.03	3 至 4 年
合计	834,858.56		85.23	

（三）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1,638,862.52		1,900,000.00	9,738,862.52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 计	11,638,862.52		1,900,000.00	9,738,862.5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1,638,862.52		1,900,000.00	9,738,862.52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末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合 计	11,638,862.52	11,638,862.52	-1,900,000.00	9,738,862.52	--		
子企业	11,638,862.52	11,638,862.52	-1,900,000.00	9,738,862.52	--		
天津奇威热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038,862.52	7,038,862.52		7,038,862.52	99		
利津城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80		
滨州市金鼎能源有限公	1,90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0	-	95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末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司							
滨州金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	55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213,558.34	21,120,500.40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2,213,558.34	21,120,500.40
主营业务成本	5,926,231.51	13,655,991.42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5,926,231.51	13,655,991.42

1、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设工程	2,051,363.00	1,743,612.69	10,806,500.00	7,784,705.50
供热制冷	10,134,125.08	4,182,618.82	9,110,704.42	4,941,713.08
销售安装			1,162,393.16	902,106.84
咨询及维护	28,070.26		40,902.82	27,466.00
合 计	12,213,558.34	5,926,231.51	21,120,500.40	13,655,991.42

2、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12,213,558.34	5,926,231.51	21,120,500.40	13,655,991.42
合 计	12,213,558.34	5,926,231.51	21,120,500.40	13,655,991.42

3、本期累计前五名项目的营业收入情况：

合同项目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合同项目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东丽软件园（矽谷港湾）	32,799,055.85	21,210,095.27	11,588,960.58
北辰科技园供热配套	23,263,575.58	16,976,851.27	6,286,724.31
天津凌奥创意产业园三期及南商业带项目供热二次管网	21,521,206.00	15,165,196.17	6,356,009.83
（玉圭园）麒麟商业中心地热供热制冷工程	11,760,000.00	10,217,760.00	1,542,240.00
北辰丰电产业园外网施工	7,978,108.06	5,869,010.76	2,109,097.30
合计	97,321,945.49	69,438,913.47	27,883,032.02

4、本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市众元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2,051,363.00	16.80
天津市金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	3.07
广发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617,140.65	5.05
天津河东美福安医院	161,968.13	1.33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社区建设服务中心	33,800.00	0.28
合计	3,239,271.78	26.53

金大地新能源（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3日